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6164)

503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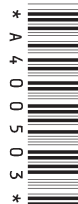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接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第1聯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
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
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
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
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
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向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
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
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
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
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集保e存摺」電子投票抽大獎
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7年6月5日上午9時整假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219號203室(天下一家共融廣場)舉行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2. 一〇六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3.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40,000,096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4元。
- 三、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四、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4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五、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7年5月5日起至107年6月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07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Blank box for signature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7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5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219號203室
(天下一家共融廣場)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服務通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超商禮品提領卡(大杯熱美式1杯)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不予發放紀念品】，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自107年5月7日起至5月30日止(例假日除外)洽本公司委任之股東受託代理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如附表)辦理，恕不郵寄及補發。
-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A.對象：限已於107年5月5日至6月2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
 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證明文件。
 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7年6月6日起至6月8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1聯

本公司委任之股東受託代理人地址一覽表

受委任機構	地 址	電話	受託代理期間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股代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	(02)23892999	107年5月7日至107年5月30日 時間：早上9:00至下午5:00
	桃園分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一段32號1樓、14樓	(03)3336622	107年5月7日至107年5月30日 時間：早上9:00至下午4:00
	中港分公司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一段728號8樓	(04)22019588	107年5月7日至107年5月30日 時間：早上9:00至下午4:00
	北門分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北門路一段101號4樓	(06)2228021	107年5月7日至107年5月30日 時間：早上9:00至下午4:00
	股代高雄分部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74號12樓之1	(07)2238792	107年5月7日至107年5月30日 時間：早上9:00至下午4:00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503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扣除。欲變更或新增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7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人出席，應請提供委託書，委託書應填妥委託書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委託書內容資料，切實瞭解徵求委託書內容資料及徵求委託書之意見。
-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代理人應於開會前將委託書內容資料及徵求委託書內容資料，切實瞭解徵求委託書內容資料及徵求委託書之意見。
- 七、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本次股東會股東之受託代理人。

第3聯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華興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 求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職 務 分 別 住 址	503 華興 簽 名 或 蓋 章 簽 名 或 蓋 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